

# 关于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六期）

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菱电器”、“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国投证券为博菱电器组建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辅导工作小组由张晔、杨晓波、俞洋、李杰欣、范鹏飞共五人组成。其中，张晔、杨晓波为保荐代表人，张晔任组长。

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有相关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必要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参加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

务所（以下简称“律师事务所”）。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辅导对象的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9 月（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本辅导期内，国投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个别答疑、中介沟通会等形式。中介机构就各自调查情况进行了详细沟通。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尽职调查

（1）关注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变动情况，跟踪导致公司利润大幅下滑的因素。2025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31.31%，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32.86%，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27.76%。辅导工作小组及时向管理层了解业务下滑的原因并进行分析。

（2）持续关注公司内控制度健全程度及运行情况，关注公司章程等其他制度健全程度及运行情况。

（3）关注博菱电器全资孙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相关事项。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投证券与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相互配合，根据博菱电器的实际情况对其开展了相关辅导工作，各证券

服务机构对辅导工作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并积极配合辅导机构的工作。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本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 1、公司内部控制及管理需进一步完善

公司子公司相关制度、运营管理效率仍待进一步完善。辅导工作小组通过个别答疑督促公司尽快建立相关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

#### 2、公司半年度营业利润下滑

公司在子公司成本管控、生产组织与协同能力仍需进一步加强。辅导工作小组通过个别答疑跟踪公司未来业绩变化及盈利能力提升情况。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中美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目前出口至美国的部分产品在贸易摩擦中被美国加征关税。公司可以通过印尼工厂生产的部分产品规避高额关税。辅导工作小组与公司高管团队保持沟通，密切关注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业绩影响。

#### 2、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公司第一大客户 Capital Brands 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新客户开拓与新产品开发情况，以及其他知名客户新增订单获取情况。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由张晔、杨晓波、俞洋、李杰欣、范鹏飞五人组成，其中张晔任组长。

##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将依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按照《辅导协议》、辅导工作安排继续有针对性地开展辅导工作，会同其他中介机构通过个别答疑、线上线下学习、中介协调会等多种方式，针对公司仍存在的问题进一步规范。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六期)之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张 晔

张 晔

杨晓波

杨晓波

俞 洋

俞 洋

李杰欣

李杰欣

范鹏飞

范鹏飞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5年10月13日